我国脱贫攻坚的特征和经验

王　琳
(中国农业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北京 100083)

摘　要: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脱贫攻坚取得举世瞩目的成绩,谱写了人类反贫困事业的新篇章,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我国脱贫攻坚在扶贫主体、扶贫对象、扶贫目标、扶贫模式的变化以及五年来脱贫攻坚的基本经验表明,今后在领导机制、政策实施、扶持对象等方面应给予相应的对策建议。

关键词: 脱贫攻坚;扶贫开发;中国经验;共同富裕

中图分类号:F 113.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20)06-0126-06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脱贫攻坚放到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经过五年脱贫攻坚、七年精准扶贫,脱贫攻坚取得历史性成就,彰显了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在打赢脱贫攻坚战、迈向全面小康的重要关口,深入分析脱贫攻坚的主要特征变化,总结脱贫攻坚的基本经验,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扶贫开发的历史性成果,既是完善我国扶贫开发战略体系的现实需要,又是“后脱贫时代”持续巩固好脱贫攻坚成果的客观要求。

一、我国脱贫攻坚的主要特征变化

党的十八大以来,脱贫攻坚被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进行整体性部署,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人民消除绝对贫困、打赢脱贫攻坚战的重要理论遵循,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共同富裕的关键。同以前相比,新时代的脱贫攻坚也出现了一些新的变化与特征,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扶贫主体从单一主体到多方联动转变

1978 年之前,我国经济实力与综合国力处于起步阶段,各方社会力量十分弱小,很难真正参与农村扶贫,使国家为主体推动农村扶贫工作成为必然。1978 年以后,中国经济快速发展,各企业、社会组织、团体综合实力飞速增长,逐步参与农村扶贫工作,农村扶贫主体逐步实现多元化。1994 年,国务院制定和发布的《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明确规定社会力量参与到扶贫工作中,标志着我国扶贫主体开始由单一走向多元化。此后,各类社会组织在中央支持下积极发挥作用,通过募捐、志愿服务等形式为农村贫困地区资助资金、技术和人才,为中国农村贫困地区经济发展做出巨大贡献。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我国已逐步构建起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大扶贫格局,充分发挥政府主导作用,不断加强市场与社会组织的参与力度。一方面充分利用市场,发挥“看不见的手”的作用进行宏观调控和指挥,拉动农村贫困地区经济发展,促进当地贫困人口受益;另一方面发挥社会组织灵活、高效的特点参与到农村扶贫开发中,实施社会救助,凝聚各方合力。政府、市场、社会多元主体的参与,能够为贫困地区提供更多的物质和人才供给,推动了农村贫困地区经济更好更快发展和

收稿日期:2020-09-10

作者简介:王琳,女,山东潍坊人,中国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基金项目:本文为北京社科基金“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思想研究”(项目编号:17KDC020);北京高校思政课教师扬帆资助计划(项目编号:JGWXJCYF201704)的阶段性成果。

贫困人口高质量脱贫,夯实了新时期脱贫攻坚的基础。

(二)扶贫对象从普遍性到精准性转变

新中国成立初期,在贫困地区建立合作社,实施土地制度改革,促进了经济发展;1980 年国家设立专项资金用于扶贫,标志着中国扶贫对象开始向精确性转变;1986 年《关于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的十项政策》,提出以贫困县为重点推进扶贫开发工作,从此,我国扶贫对象开始精确到县;2001 年《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颁布,开始以贫困村为重点实施扶持,扶贫对象精确到村;2014 年精准扶贫政策的正式落地,使扶贫对象精确到户。七十年来,我国扶贫对象分别历经了"全国——农村集中地区——贫困县——贫困村——贫困户"的阶段性变化,扶贫对象日益精准,扶持力度逐步增大。一方面,随着贫困环境的改善,贫困人口分布由集中分布向点状分布转变,导致扶贫效率下降,扶贫成本提高;另一方面,以经济发展带动减贫的效果减弱,偏远落后地区贫困人口仍然难以享受经济发展红利,传统"大水漫灌"式的扶贫方式不再适合新时期的扶贫特点。因此,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更加注重贫困人口的瞄准、识别、帮扶、退出,不断完善精准扶贫政策,实现了扶贫对象由普遍性到精准性的转变,确保脱真贫、真脱贫。

(三)扶贫目标从解决温饱到高质量脱贫转变

据统计,到 1978 年,我国贫困人口约 2.5 亿,贫困发生率高达 30.7%①,贫困人口温饱问题尚未完全解决。此后,扶贫开发一直以解决贫困人口的温饱问题为目标,不断巩固扶贫成果。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脱贫攻坚的目标发生转变,更加注重解决"两不愁三保障"为基础的绝对贫困,强调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共同摆脱贫困,除了解决农村贫困人口吃的问题,还要保障其穿的问题以及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问题,逐渐向高质量脱贫转变。此外,中国设定的贫困线标准也由 1978 年的人均年纯收入 100 元,上调至 2011 年的 2300 元,不再以满足贫困人口的温饱作为扶贫目标,更加注重人的生存质量。

(四)扶贫模式从救济式到开发式转变

1986 年以前,我国扶贫开发主要采取给钱、给物的救济式扶贫模式,这种模式对于解决农村贫困问题有一定成效,但是容易滋生贫困人口"等、靠、要"的问题,无法做到脱贫致富的长效性,一旦遇到大病大灾等情况,就会立刻返贫。1984 年提出了关于开发式扶贫的设想,1986 年国务院贫困地区经济开发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提出要改变传统的扶贫方法,实行新的开发方式;1994 年《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提出要继续坚持开发式扶贫方式,强调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作为脱贫的根本途径,更加注重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自我积累和发展能力,以开发性生产建设,依靠自身力量实现脱贫致富。由救济式扶贫向开发式扶贫的转变,符合了中国农村贫困实际,提出的治贫先治愚、志智双扶相结合的新举措,注重提高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内生动力,调动了贫困人口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增强了贫困地区的自我发展能力,促进了农村地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

二、我国脱贫攻坚的主要经验

脱贫攻坚展现了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人民通过自身努力提高收入、改善生活、摆脱贫困的全过程,体现了扶贫开发在国家发展全局中的重要地位和战略作用,是中国特色扶贫开发道路在新时代的重大理论和实践创新,其主要经验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点。

(一)坚持政治优势,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改革开放以来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主题,也是中国特色扶贫开发始终牢牢把握的主题。脱贫攻坚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依靠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开展的举国行动,旨在全国范围内彻底消除绝对贫困,使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同全国一道进入全面小康社会,是中国政治优势

① 国家统计局:《中国农村贫困监测报告(1978)》,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1978 年版,第 131 页。

和制度优势的体现。第一,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制度,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优势和制度优势。脱贫攻坚是中国特色扶贫开发道路在新时代的有力体现,始终以消除贫困作为首要任务,以改善民生作为基本目的,以实现共同富裕作为根本方向,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①。第二,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实际优势。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中国共产党始终坚持“为中国人民谋幸福”的初心和使命,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工作宗旨,不断加强党的领导,把党建优势转化为扶贫优势。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注重发挥党建在脱贫攻坚中的作用,习近平多次强调“要把扶贫开发同基层组织建设有机结合起来,抓好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织配套建设”②,以党建带脱贫,以脱贫促党建,坚持问题导向,更加注重脱贫攻坚的实践效果,使基层党组织在脱贫攻坚中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第三,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长期关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脱贫攻坚的根本目的在于改善和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在制定各项扶贫政策时适当向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倾斜,在落实各项扶贫政策时更加注重贫困地区和群众的感受,充分体现了“对困难群众格外关注、格外关爱、格外关心”的人民情怀,是社会主义优越性的有利体现③。因此,发挥政治优势是脱贫攻坚取得巨大成就的基本经验,也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政治保障。

(二)坚持发展减贫,促进国家整体实力提升

脱贫攻坚始终强调以发展的方式解决贫困问题,将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作为脱贫攻坚的主体,提高其自身发展能力。第一,加快经济发展促进贫困减缓。改革开放以来经济的持续、高速、稳定增长,为减缓贫困提供物质基础。第二,协调区域发展促进贫困减缓。以区域发展带动扶贫开发,以扶贫开发促进区域发展是增强国家经济发展动力,减缓区域性贫困的重要举措。受历史、地理等因素影响,我国东、中、西部地区发展不均衡,区域差距较大,西部地区成为贫困人口最多、贫困程度最深、贫困结构最复杂的地区,以“三区三州”为代表的深度贫困地区也多集中于西部。为提高经济发展的区域协调性,缩小区域差距,将区域发展战略与扶贫开发相结合,将扶贫资金优先向贫困地区尤其是深度贫困地区倾斜,改善其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④。第三,提高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自身发展动力,促进贫困减缓。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不断从贫困人口的瞄准、识别、帮扶、退出四方面完善精准扶贫政策,实现了扶贫对象和扶贫资源由贫困村到贫困人口的精确瞄准,实现了扶贫对象从“大水漫灌”到“精准滴灌”的转变,解决了部分不具备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的脱贫问题,确保了全部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高质量脱贫⑤。同时,通过出台各类优惠政策、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来提高贫困地区竞争力,增加就业机会、获得金融服务等形式,提高贫困人口自身能力,成为脱贫攻坚的宝贵经验。

(三)坚持实事求是,立足从贫困实际出发

脱贫攻坚始终立足我国贫困的实际问题,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和贫困地区、贫困人口分布特征,及时制定并调整扶贫战略和政策。一方面,脱贫攻坚始终坚持实事求是原则,一切从我国的实际出发。扶贫开发工作事关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党的执政基础,更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了解贫困地区和人口的实际情况和致贫原因,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制定符合贫困地区和人口实际的脱贫政策,才能让贫困人口在享受经济发展的同时摆脱贫困;另一方面,脱贫攻坚始终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的原则。导致贫困的原因很多,推进脱贫攻坚,促进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致富增收要善于扬长避短、因地制宜、分

---

① 刘永富:《打好扶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光明日报》2014 年 10 月 17 日,第 10 版。

②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8 年版,第 32 页。

③ 王琳、唐子茜:《中国特色扶贫开发道路的理论新发展与经验总结》,《经济问题探索》2017 年第 12 期,第 184 页。

④ 杨增岽、张琦:《习近平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思想的哲学基础与理论创新》,《贵州社会科学》2018 年第 3 期,第 8 页。

⑤ 刘建武:《脱贫攻坚精神的深刻内涵》,《人民论坛》2020 年第 7 期,第 63 页。

类施策,不能脱离实际盲目照搬或机械套用。2013 年 11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十八洞村考察时指出“发展是甩掉贫困帽子的总办法,贫困地区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把种什么、养什么、从哪里增收想明白,帮助乡亲们寻找脱贫致富的好路子”①。抓扶贫开发,既要整体联动、有共性的要求和措施,又要突出重点、加强对特困地区和特困人口的帮扶,鼓励其自身发展。实施“五个一批”和“六个精准”,对不同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采取不同政策,正是结合其自身特点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的具体体现。脱贫攻坚瞄准的是真问题,要求的是实办法,拿出的是准方案,真、实、准,三位一体,既是互相联系,又是互相补充的。真就是要真扶贫与扶真贫,实就是要扶贫要扶志和扶智,准就是要贵在精准重在精准。

(四)坚持扶贫创新,推动扶贫方式的良性互动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扶贫开发经历了从救济式扶贫模式,到开发式扶贫模式,再到开发式与保障式并重的扶贫模式。② 受致贫原因、人口结构、区域发展等因素影响,采取差异化扶贫方式,有选择、有重点、有针对性地进行扶贫开发,成为脱贫攻坚可供借鉴的宝贵经验。新中国成立初期,绝对贫困人口数量庞大,实行救济式扶贫,以平均分配和社会救济为基本手段,解决了普遍贫困状态下多数人的基本生存需要。但是,这种“输血式”扶贫忽视了贫困人口发展的内生动力,受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影响较大,只能短期内缓解贫困人口的生存困难,无法从根源上消除绝对贫困;开发式扶贫是中国结合自身特点独创的全新扶贫模式,注重采取多种措施,以项目扶持、资源开发等方式,变“输血”为“造血”增强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的发展能力和内生动力,对于缩小城乡差距发挥了积极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绝对贫困与相对贫困并存、致贫原因更加复杂等新特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开发式扶贫与保障式扶贫并存,对无法依靠自身努力脱贫致富的贫困人口,建立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制度为主③,以慈善帮扶、社工救助为辅的综合保障体系,成为脱贫攻坚创新性的体现。

三、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扶贫开发的历史性成果

习近平指出,“消除贫困、改善民生、逐步实现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我们党的重要使命”④。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为彻底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脱贫稳得住、有成效,必须在实践中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扶贫开发的历史性成果。

(一)进一步加强党对脱贫攻坚工作的领导

“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⑤加强党对脱贫攻坚工作的领导,需要加强党中央对基层党组织、脱贫攻坚主体和贫困对象的领导。一是加强党中央对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我国实行民主集中制原则,基层党组织作为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基层党组织工作开展直接影响到党的凝聚力、影响力、战斗力的充分发挥,最终影响我国脱贫攻坚工作的进展及脱贫成果的巩固。因此,需要加强党中央对基层党组织的领导,确保其在脱贫攻坚工作中始终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二是加强党对脱贫攻坚主体的领导。当前,我国已确立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大扶贫格局,多元主体共同助力脱贫攻坚,提高了脱贫攻坚的效率和质量。由于市场是社会分工和商品生产的产物,具有自发性、盲目性和滞后性的特点,社会的组织形式决定了社会的性质及生产关系,如若不加强党对市场和社会的领导,易导致脱贫攻坚资源配置不均衡、消息滞后、扶贫效率不高、社会混乱等

---

① 人民日报社评论部:《“四个全面”学习读本》,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5 年版,第 54 页。

② 郭劲光、俎邵静:《七十年来我国扶贫开发模式转型研究》,《重庆社会科学》2019 年第 6 期,第 12 页。

③ 左停、苏武峥:《乡村振兴背景下中国相对贫困治理的战略指向与政策选择》,《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 年第 3 期,第 92 页。

④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北京:外文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83 页。

⑤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北京:外文出版社 2020 年版,第 85 页。

问题。因此,需要加强党对脱贫攻坚主体的领导;三是加强党对贫困对象的领导。十八大以来,我国精准扶贫、瞄准到户,部分地区实行党员干部帮扶贫困人口政策,如四川省巴中市的“挂包驻帮”脱贫攻坚,实现100%党员干部帮扶贫困户,100%贫困户有党员干部帮扶①。一方面,切实反映和维护贫困对象的利益、诉求,将发展成果惠及贫困对象,建立新型党群关系;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关注贫困对象的精神世界,激发贫困对象内生动力,激励、帮助贫困对象脱贫致富,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脱贫攻坚工作的可持续性。目前,部分地区的贫困对象存在内生动力不足等问题,使党对脱贫攻坚作用的发挥受限,因此,需要加强党对贫困对象的领导。

(二)进一步加大扶贫开发政策支持力度

扶贫政策直接影响扶贫工作开展和扶贫主体参与积极性。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扶贫开发与精准扶贫相结合的政策,减少了贫困人口数量,降低了农村贫困发生率,缓解了收入分配差距。随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临近,我国脱贫攻坚战即将取得圆满胜利,如何在“后脱贫时代”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解决相对贫困问题,亟须保持政策持续有效发力。在理论层面,需要构建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扶贫开发政策体系。当前,我国的扶贫开发政策体系处于待完善阶段,国内尚未建立完善的防止返贫长效机制体制,扶贫政策呈现碎片化管理状态,扶贫政策文本缺少法治与制度因素②,因此,需要加强扶贫开发政策的顶层制度设计,推进扶贫政策整体性、协调化,打造法治脱贫攻坚;在实践层面,需要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扶贫开发政策执行力度和监察力度。实践是理论的来源,亦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扶贫开发政策是否有效需要在脱贫攻坚工作中检验。为此,需要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扶贫开发政策执行力度,促进扶贫参与主体科学执行、依法执行,推进扶贫开发工作科学化、法治化。

(三)进一步聚焦脱贫攻坚扶贫对象

当前我国脱贫攻坚事业取得重大突破,截至2019年底,全国农村贫困人口减少至551万人,贫困发生率下降至0.6%③,但是随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任务的完成,我国贫困治理方向将发生重大转变,扶贫对象亦将有所变化。因此,在构建脱贫攻坚体系时聚焦脱贫攻坚的扶贫对象。一是需要瞄准相对贫困对象,实现精准帮扶。扶贫工作“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成败之举在于精准”,近年来我国脱贫攻坚工作聚焦在国家贫困线以下的人口,扶贫对象单一,脱贫攻坚工作易于开展。在后脱贫时代,帮扶对象较为复杂,深度贫困人口、边缘人口都是相对贫困对象,因此需要科学筛选新型扶贫对象,实现精准帮扶;二是需要关注扶贫对象自身发展能力,激发内生动力。精准脱贫的核心在于激发内生动力,为此需要加强扶贫对象思想道德建设、加强扶贫对象知识和劳动技能培训、积极开展乡风文明创建活动,提高扶贫对象素质和能力,提高脱贫对象的发展内生动力,实现扶贫“造血式”发展;三是需要关注扶贫对象生存质量,优化扶贫目标。后脱贫时代,我国的扶贫目标不能局限于“两不愁三保障”的温饱型保障,而应当满足扶贫对象就业、娱乐、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多方面需求,注重提升扶贫对象生存质量,最终增强扶贫对象获得感、参与感、幸福感。

(四)进一步增强贫困地区自身发展能力

作为“三大攻坚战”之一的脱贫攻坚与“七大战略”之一的乡村振兴都事关“三农”问题,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事关实现共同富裕目标,二者密切联系,脱贫攻坚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基础,而脱贫攻坚及脱贫成果巩固需要乡村振兴助力。因此,需要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增强相

---

① 元利兴:《决胜脱贫攻坚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国特困连片地区脱贫攻坚调研》,《中国经贸导刊》2018年第15期,第7页。

② 文丰安:《新时代乡村振兴与精准扶贫战略协同推进的思考》,《新视野》2019年第3期,第20页。

③ 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提要2019》,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20年版,第147页。

对贫困地区发展能力。一是统筹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解决城乡二元化问题、推进城乡减贫治理、建立新型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利用互联网搭建共建共享平台、建立多元主体协同扶贫机制,强化产业科技和人才支撑、建立产业结构优化机制,加强多维贫困治理、衔接非贫困户与非贫困村的发展机制;二是建构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联动机制①。由于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目标、资源、对象、结果等方面有许多共通性,这就需要建立农村脱贫、产业发展、社会治理有效的目标联动,针对目标对象、参与主体、推进方式、评价体系、政策支持进行过程联动,最终实现农村全面脱贫、产业兴旺、生活富裕、乡风文明、宜居适度与可持续发展的结果联动。三是依托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成果。当前刚脱贫的贫困村普遍存在现代化水平低、发展基础不稳固、发展后劲不足的现象,需要紧抓农业生产、建立现代化农业发展体系、推进农业现代化,积极引进人才资源、为乡村发展提供内生动力。

(五)进一步创新基层脱贫方式方法

正确的理论能促进实践的发展,重视和创新基层脱贫方式方法能提高扶贫工作效率,调动基层群众参与的积极性与主动性,提高贫困人口内生动力,最终助力脱贫攻坚。一是重视基层党建扶贫方式。发挥基层党组织引领、指导作用,培养"'党建+产业''党建+能人''党建+金融''党建+项目'"②模式,增强基层发展的动力、活力;二是创新基层干部队伍帮扶方式。一方面,强化干部队伍的扶贫担当,实行干部包户脱贫、党员包户脱贫方式,增强干部队伍扶贫责任担当;另一方面,开展干部队伍走亲结对活动,切实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建设一支有公心、负责任、效率高的干部队伍;三是创新产业扶贫方式。选择"资源优势+产业优势+经济优势"的产业,培育"风险补偿+增信担保+贷款贴息"的经营主体,推行"企业+合作社+贫困户""企业+基地+贫困户""园区+合作社+贫困户"等模式③。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Experience of China's Poverty Alleviation

Wang Lin

(*College of Marxism, China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Since the 18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our country has achieved world-renowned achievements in poverty alleviation, writing a new chapter in human anti-poverty, and demonstrating the strong leadership of the Party Central Committee with Comrade Xi Jinping at the core and the superiority of the socialist syste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is article analyzes the changes in the main body, objects, targets, and models of poverty relief in China's fight against poverty, summarizes the basic experience of poverty alleviation in the past five years, and puts forward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on the leadership mechanism, policy implementation, and support objects of poverty alleviation in the future. Winning a decisive victory in building a well-off society in an all-round way and achieving the goal of poverty alleviation on schedule is of important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significance.

Key words: poverty alleviation, poverty relief and development, China's experience, common prosperity

(责任编辑　杨伊佳)

① 张敏敏、傅新红:《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的联动机制建构》,《中国农村经济》2019 年第 12 期,第 36 页。

② 黄承伟:《激发内生脱贫动力的理论与实践》,《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9 年第 1 期,第 46 页。

③ 吕开宇、施海波、李芸、张姝《新中国 70 年产业扶贫政策:演变路径、经验教训及前景展望》,《农业经济问题》2020 年第 2 期,第 28 页。